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无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宇软件	股票代码	3002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韦光宇	谢佳琪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 座 25 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 座 25 层	
传真	010-82150616	010-82150616	
电话	010-82150085	010-82150085	
电子信箱	IR@thunisoft.com	IR@thunisof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业务进展综述

报告期内，针对市场环境在需求、竞争等层面的变化，公司在上年及时调整的基础上，坚定推进了聚焦核心、成就客户、创新引领、开放合作的战略规划。

公司核心领域优势进一步加强，在数字法院和数字校园（高校）的市场竞争力实现了提升。在法律科技领域，公司重点投入数字法院庭审、诉服、执行等核心场景应用创新，以数据和智能应用驱动场景应用创新；并不断实现法院业务能力的延伸和复用，开拓了增量市场空间。在教育信息化领域，公司坚持差异化竞争策略，以大模型和数据治理能力赋能智慧校园，加速应用和方案创新。

公司继续以优质产品和服务创造客户价值。报告期内，“万象”系列智能应用助力法院业务全场景提质增效，支撑其他政法部门提升法治监督、警务工作水平；“绿色智慧校园综合解决方案”促进高校节能减排和后勤资源管理；AI 赋能执法案件管理系统建设，助力全国市场监管行政执法领域的业务流程再造。同时，降低法律知识获取门槛、创新法律文件智能体、提供轻量化金融纠纷解决服务，助力法律人提升服务效率，助力商业机构提升风险预防和纠纷解决效率。

公司创新产品加速落地。公司自 2016 年开始基于法律数据和司法场景打磨法律人工智能平台，于 2023 年推出华宇万象大模型，报告期内迭代至 3.0 版本，增强大模型平台推理能力、安全合规能力，新增多模态能力、代码能力。凭借长期积累的业务理解能力和数据资源优势，公司推出“万象”系列智能应用创新，方向涵盖民商事全案由智能辅助应用、智能体开发平台、数据治理和互联网法律咨询等。产品全面触达以法院为核心的政法市场（G 端）、以国央企为代表的企业市场（B 端）和消费用户市场（C 端），助力行业客户推动数据资产向业务价值转化，提升运营质量和效能；为互联网用户提供一站式的法律问题检索和咨询服务。2025 年 2 月，公司获授“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受益于对法律大模型相关技术的持续投入，对人工智能、信创、数字化等技术产品研发的重点保障，以及与生态伙伴的深度协作，“万象”系列创新智能应用在市场拓展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数据类产品和服务快速布局 and 开发。

公司与合作伙伴实现价值共创。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移动、川发数科、京东集团、腾讯、火山引擎等合作伙伴在技术创新和业务发展多方面建设优势互补，在法律科技、教育信息化、大模型、数据要素等领域协作共赢。

（二）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新签合同额 19.4 亿元，同比增长 14.4%，期末在手合同额 17.5 亿元，同比增长 10.1%，均系三年来首次实现同比增长。其中，毛利率较高的应用软件和运维服务的合计值占新签、在手合同额的比例均超七成，近些年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支撑未来盈利结构的继续优化。

公司全年营业收入为 16.29 亿元，同比下降 7.99%，直接原因是期初在手订单规模不足而落单节奏季节性强。得益于聚焦核心业务，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综合毛利率同比增加 10 个百分点，其中法律科技业务和政企数字化业务毛利率同比分别提升 9 个百分点、16 个百分点；应用软件和运维服务毛利率同比分别提升 10 个百分点、11 个百分点；教育信息化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5.8%。

在确保战略性投入和前期组织优化阶段性投入的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运营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销售、研发三项费用累计连续三年同比下降。研发总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同比基本持平，且更聚焦于大模型等重要业务方向及公司核心领域，为巩固竞争优势、实现经营业绩持续增长打下基础。

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 5.09 亿元，较去年同期亏损收窄 60.78%。其

中，公司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10 亿元，系对 2015 年公司并购浦东华宇、2017 年并购联奕科技形成的剩余商誉进行审慎评估后的会计处理，计提各项减值准备总额为 1.75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工作计划，通过加强业务活动、费用管控与资金管理，继续保持了较高的运营资金安全性。

（三）未来发展展望

公司深耕的法律科技、教育信息化、政企数字化三大主营业务领域，均深度契合国家战略方向，存在广阔战略空间。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投入了数据和智能应用研发，持续场景应用创新，服务客户新需求；公司布局了互联网法律咨询、轻量纠纷化解、绿色校园等新业务，蓄积持续发展动能。

公司 2024 全年新签合同额和期末在手合同额恢复增长，且高毛利的应用软件和运维服务占比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深化了与中国移动业务合作，双方合作规模快速增长；公司在当期进一步加强了各项经营管理举措，其积极效果有望在 2025 年显现。

公司将继续聚焦核心业务和核心优势，聚焦 AI 赋能关键场景，坚定行业化、场景化的应用创新和服务创新，以创新引领发展，并积极扩大外部合作，整合优势资源，持续成就客户，推动公司恢复高质量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4,841,234,746.06	5,547,306,644.94	-12.73%	7,323,901,75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95,192,732.97	4,314,370,457.71	-12.03%	5,661,342,713.85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1,628,964,329.64	1,770,389,086.20	-7.99%	2,221,637,48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644,322.59	-1,310,825,540.63	60.74%	-983,932,60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8,853,690.89	-1,297,470,905.97	60.78%	-988,189,64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171,666.52	9,666,438.14	-1,374.22%	236,962,977.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1.61	60.87%	-1.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1.61	60.87%	-1.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8%	-26.12%	13.44%	-15.9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2,900,580.11	423,007,404.27	276,152,885.65	686,903,45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975,313.85	-75,611,908.17	-100,830,538.39	-251,226,56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135,815.91	-77,579,924.87	-103,277,622.26	-245,860,32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900,080.28	-47,730,193.15	-38,082,983.40	227,541,590.3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4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5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邵学		境内自然人		13.42%	109,534,655	0	不适用		0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02%	41,000,000	0	不适用		0
四川发展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9%	34,199,363	0	不适用		0
谢慧明		境内自然人		1.43%	11,672,391	0	不适用		0
江西瑞京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9,900,005	0	不适用		0
任刚		境内自然人		1.18%	9,669,300	7,239,975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4%	8,487,126	0	不适用		0
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兴晟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4%	8,483,563	0	不适用		0
赵晓明		境内自然人		0.98%	7,981,122	5,973,091	不适用		0
任涛		境内自然人		0.80%	6,500,09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邵学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刚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联奕科技董事长，赵晓明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以上三人之间、分别与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四川发展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兴晟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注：股东“四川发展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2024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